

证券代码：870654

证券简称：光大环保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19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□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1 月 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晓光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银行授信暨资产抵押》的议案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公司拟向阜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铁西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（无还本续贷）1600 万元，期限为一年。本次贷款以公司位于铁西

区北一西路 52 甲号 16 套商业性质不动产作为抵押担保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张晓光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。最终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19 日